

2020年4月29日

## 七名灣區衛生局長聯合發佈的最新居家避疫命令 - 2020年5月4日生效

以下是新命令的部分摘要。有關詳情，請瀏覽 [www.sccgov.org/coronavirus](http://www.sccgov.org/coronavirus)

衛生官員命令將先前居家避疫命令延期到2020年5月31日，並允許一些企業和活動恢復。新命令將於2020年5月4日星期一生效。

### 此新命令與現行命令之間有何區別？

由於我們已成功減慢了 COVID-19 的傳播速度，因此此命令允許一些企業和活動恢復，包括以下內容（有關完整列表，請瀏覽 [www.sccgov.org/coronavirus](http://www.sccgov.org/coronavirus)）：

- 遵循作為此命令一部分發佈的《建設工程安全規程》的所有建設工程；
- 所有房地產交易；
- 托兒設施、夏令營、以及其他教育和康樂計劃，只要這些組織遵守某些規定，便可以為那些被允許離家工作的人士提供兒童照料；
- 在居家避疫命令之前通常主要在戶外經營的戶外企業，如苗圃、造景服務和農業；以及
- 使用某些戶外康樂設施。

在本縣經營的所有企業必須更新或制訂《社交間距規程》，以反映此命令中規定的新要求。

如果本地衛生局長命令與州政府命令之間存在差異，則每個人都必須遵守較為嚴格的限制措施。在某些方面，州政府命令比本地命令更為嚴格。

### 為什麼我們需要繼續實施居家避疫？

在大流行的這一階段，我們不要失去在控制 COVID-19 傳播方面已經取得的進展，這一點至關重要。住院治療人數暫時已經停止增長，但是需要更多的工作來使我們的社區安全地恢復往常的生活。

此次 COVID-19 的全球大流行仍處於早期階段。病毒傳播迅速，檢測能力有限且規模擴大緩慢，疫苗開發才剛剛開始。如果我們過快放鬆限制措施，則潛在的指數式傳播可能對我們居民的身心健康以及經濟產生嚴重影響。